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進修學院二年制財務金融系課程基準表

適用學年度：105 學年度入學

學年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
	類別	科目	學分/時數		科目	學分/時數		
			上	下		上	下	
校訂共同必修	英語會話	2	/	2				
	大學寫作				2	/	2	
	國際思維與多元文化	2	/	2				
	倫理與禮儀類				2	/	2	
	小計	4	/	4	4	/	4	
通識課程					博雅通識類(一)	2	/	2
					博雅通識類(二)			2 / 2
					小計	2	/	2 / 2
系訂專業必修	個體經濟學	3	/	3	衍生性金融商品	3	/	3
	財務數學	3	/	3	金融機構管理	3	/	3
	財金統計應用	2	/	2	金融市場	3	/	3
	財務管理	3	/	3	財務風險管理			2 / 2
	資料庫應用	2	/	2	固定收益證券			3 / 3
	投資學							3 / 3
	財金資料分析							2 / 2
	財務報表分析							3 / 3
	總體經濟學							3 / 3
		小計	13	/	13	小計	9	/
系訂專業選修	財經時事分析	2	/	2	企業合併與收購	3	/	3
	金融實務				國際金融	3	/	3
	基金管理				不動產融資與管理	3	/	3
	國際財務管理				證券投資分析	3	/	3
					商用英文	2	/	2
					行銷管理	3	/	3
					金融法規			2 / 2
					退休金規劃			3 / 3
					理財規劃			3 / 3
					財務個案分析			3 / 3
					電子商務			3 / 3
					多媒體設計與應用			2 / 2
		小計	2	/	2	小計	17	/
相關規定	必修小計	17	/	17	必修小計	11	/	11 / 7 / 7
	每學期至少修習學分數	2		2		2		2
	每學期至多修習學分數	25		25		22		22
	校訂共同必修學分數	8		通識課程學分數	4			
	系訂專業必修學分數	40		系訂專業選修學分數	20			
	畢業總學分數	72						
	備註	1.本系學生跨系選修至多4學分。 2.博雅通識須修滿兩門4學分。(開設課程以當學期規畫公佈為準) 3.倫理與禮儀類開設課程以當學期規劃公布為準。						
審查紀錄-1				105年05月30日教務會議審查通過				
書審流程	系主任	學院院長		通識教育中心主任	教務長			